**国家税务总局孝感市税务局第一稽查局**

**税务检查通知书**

孝税一稽检通〔2024〕7号

湖北创芯科计算机软件有限公司（91420922MA49DM5J0F）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》第五十四条规定，决定派杨方、李斌桥等2人，自2024年5月13日起对你单位2021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（如检查发现此期间以外明显的税收违法嫌疑或线索不受此限）涉税情况进行检查。届时请依法接受检查，如实反映情况，提供有关资料。

2024年5月11日

**告知：**税务机关派出的人员进行税务检查时，应当出示税务检查证和税务检查通知书，并有责任为被检查人保守秘密；未出示税务检查证和税务检查通知书的，被检查人有权拒绝检查。